附件：3

山西省林业和草原局

关于开展林草行政执法领域突出问题

专项整治的工作方案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全 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根据《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 于印发山西省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(2023-2025年)的通知》(晋政办发〔2023)79号〕、省司法厅《关于开展行政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》有关要求，制定本工作方案。

一 、工作目标

开展林草行政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，着力解决 执法不作为、乱作为等突出问题，持续规范行政执法行为，切 实提高林草行政执法人员的政治能力、法治能力和业务能力， 不断提升执法质量和效能，树立公正、文明、廉洁、高效的执 法形象，全面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。

二、整治主体

各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(林业局)行政执法部门负责本区 域内林草行政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。

三、整治范围

全面整治林草领域运动式执法、“一刀切”执法、简单粗暴执法、野蛮执法、过度执法、机械执法、逐利执法等不作为 乱作为突出问题。重点整治涉企执法问题，着力解决多头检查、重复检查、执法扰企等问题，防止任性执法、类案不同罚、过 度执法。

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：

(一)运动式执法问题。 主要包括：在较短时间内从重、 从快地进行声势浩大的执法活动，执法时紧时松、随意性大， 以专项检查、专项治理、集中整治代替日常监管等问题。

(二)“一刀切”执法问题。主要包括：不严格执行行政裁量权基准，不分具体情况、不讲具体方法，采用单一的标准裁量，一律从轻处罚等问题。

(三)简单粗暴执法问题。主要包括：缺乏文明执法意识， 执法过程中不严格执行有关文明执法的规定，不遵守执法程序，对群众态度强硬、敷衍塞责，执法方式简单粗暴、语言行 为过激等问题。

(四)野蛮执法问题。主要包括：对待执法对象不问缘由， 不听辩解，使用不合理的、非法的、野蛮的、暴力的执法手段，侵犯执法对象人身安全、合法权益等问题。

(五)过度执法问题。主要包括：执法行为超过必要的限度，超权限、超范围、超额度、超时限滥用行政执法权力，严重损害执法对象合法权益等问题。

(六)机械执法问题。主要包括：执法过于依赖程序和规定，忽视法律精神、社会公平正义以及个案的具体情况，不具体分析违法行为的情节轻重，僵化应用法律条文等问题。

(七)逐利执法问题。主要包括：在执法过程中为追求个人利益或部门利益而忽视群众利益，违反规定收费、变相收费、 收费不入账；下达或变相下达罚没款指标、以罚代管、重复罚 款，乱罚款、滥收费等问题。

(八)其他问题。主要包括：执法不严格、执法不公正、 执法不作为；多头检查、多层检查、重复检查；办关系案、人情案、金钱案，以权谋私、权力寻租等问题。

四、工作步骤

(一)全面梳理阶段(5月30日至6月30日)

认真梳理行政执法案卷、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案件中存在的问题，以及媒体舆论、群众投诉、12345政务服务热线反馈的问题线索，细化具体工作任务，建立本部门突出问题自查台账，列出问题清单、划分责任部门，做到底数清、情况明，确保问题梳理到位。

(二)集中整治阶段(7月7日至8月31日)

对照排查出的问题清单，研究制定整治措施，确定整治时限，建立整治台账，切实解决执法不规范、不严格、不透明、不文明以及不作为、乱作为等突出问题。

(三)巩固提升阶段(9月7日至9月30日)

针对整治过程中发现的问题，举一反三、深刻剖析、查找

症结，结合工作实际，形成内容科学、程序严密、有效管用的 制度体系。总结提炼专项整治措施和亮点经验，加强专项整治 成果运用，健全常态长效机制，努力提高行政执法质量和效能，增强行政执法的权威性和公信力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(一)加强组织领导，落实主体责任。各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(林业局)要高度重视此次林草领域行政执法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，加强组织领导，明确责任主体，坚持问题导向， 采取清单化的方式，逐一销号抓好落实，把发现问题、查处问题、解决问题贯穿始终，确保整治工作取得实效。

(二)强化统筹协调，突出重点难点。结合本领域工作实际，统筹研究、突出重点，整治工作要见人见事见成效，防止走过场。要采取有效措施，认真组织，周密安排，推动本地区扎实开展好专项整治工作。要加强指导、督促县级林业主管部门开展好专项整治工作。

(三)注重宣传引导，营造良好氛围。充分利用新闻媒体、 政府网站等平台，广泛宣传展示整治成果、体现执法经验，积 极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，切实提升整治工作的社会影响力和公 众知晓度。

(四)把握时间节点，报送整治成果。各市务于7月5日前将本市突出问题专项整治问题清单(详见“附件1”)加盖公章报送省林草局执法监督处，电子版发送邮箱。于10月5日前将本市突出问题专项整治报告(详见“附件2”)加盖公章报送省林草局执法监督处，电子版发送邮箱。

联系人：魏金刚 4031911 18434362380

张 楠 4182110 15611316055

邮 箱：lczfjdc@163.com

附件：1.林草行政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问题清单

2.林草行政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报告(模板)